宁县中村镇人民政府

关于中村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

根据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，我镇严格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对中村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开展全面、客观、细致的绩效自评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（一）单位基本情况

宁县中村镇人民政府是基层行政机关，主要承担辖区内人居环境整治、基础设施建设、乡村振兴、民生服务、财政资金使用监管等职能。作为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实施主体，我镇立足改善农村人居环境、提升群众生活品质，统筹推进道路硬化、排水设施、公共区域整治、涝池维修等工作，全力推动镇村面貌持续改善。

（二）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 中村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

主管单位： 宁县农业农村局

实施单位： 宁县中村镇人民政府

项目建设内容：完成新堡村、平定村、中村村道路护坡修建880立方米、公共区域硬化3881平方米、新修排水渠447米，维修涝池3座；完成中村村人行道硬化8660平方米、公共区域硬化324平方米、铺设路缘石1950米、进户路硬化120平方米。

资金构成及来源：全年资金额度274.47万元，资金性质为当年预算，指标文号为甘财振兴［2025］14号，资金性质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。

二、项目实施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

我镇高度重视人居环境整治项目，成立项目工作专班，明确项目负责人、技术负责人、财务负责人，建立项目台账管理制度、质量监管制度、资金使用制度、安全生产制度。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推进建设，定期开展现场督查、质量核验、进度调度，及时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，确保项目按计划、按标准、按质量落地见效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

2025年度本项目年初预算数0元，全年预算数274.47万元，全年执行数197.60万元，预算执行率71.99%。资金严格按照专款专用、专项核算、专项管理的要求使用，全部用于道路护坡、公共区域硬化、排水渠修建、涝池维修、人行道硬化、路缘石铺设等项目建设内容，未发生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违规使用等情况，资金使用规范、安全、高效。

三、项目绩效分析

（一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本次自评严格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围绕成本指标、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四大方面，通过查阅资料、现场核验、实地走访、座谈访谈等方式开展。经综合评价，项目自评得分95.20分，自评等级为“优”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.预算执行方面：全年预算执行率71.99%，资金拨付及时、使用合规，得分7.19分。

2.成本指标方面：成本控制数197.60万元，控制在预算范围内，得分20分。

3.产出指标方面：公共区域硬化、铺设路缘石、维修涝池、新修排水渠、修建道路护坡等数量指标全部完成；项目验收合格率、资金使用合规率均达100%；年度建设项目完成率、资金拨付及时率均达80%以上，得分40分。

4.效益指标方面：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推动乡村面貌整体提升，得分18分。

5.满意度指标方面：群众满意度达到90%，得分10分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，资金支出精细化水平不高

项目预算执行率仅为71.99%，未达到100%，主要原因是项目前期论证、招标采购、施工组织等环节衔接不够紧密，资金拨

付节点与工程建设进度匹配度不高，资金支出节奏不够均衡。预算编制时对项目实施周期、建设环节、资金支付节点预判不够精准，导致部分资金未能按计划足额及时支付，影响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量化，效益指标精准度不足

项目绩效目标在设置过程中，对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等指标的量化程度不够精细，部分指标仅设定区间值，未形成精准可考核的量化标准。联农带农增收、人居环境改善成效等效益指标与实际完成值存在偏差，绩效目标的科学性、精准性、可操作性有待进一步提升，难以全面客观反映项目实际效益。

（三）项目后期管护与长效运营机制不够健全

项目建成后，在道路设施、排水设施、硬化路面、涝池等日常维护、常态化运行管理等方面的长效机制不够健全。后期管护责任不够明确，管护经费、管护人员、管护标准不够完善，对设施设备的常态化、规范化管护不足，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益，难以实现“建成一处、管好一处、见效一处”的目标。

（四）产业联农带农机制不够紧密，带动效益未充分释放

项目在改善人居环境、带动群众增收方面虽取得一定成效，但带动模式较为单一，主要以改善环境、间接带动为主，在就业带动、技术培训、长效增收等紧密型利益联结机制方面探索不足。对农户、监测户、脱贫户的精准带动不够深入，项目辐射带动能力、助农增收效益仍有较大提升空间。

五、有关建议

（一）强化预算执行管理，提升资金使用精细化水平

科学编制项目预算，精准预判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支付节点，细化资金拨付计划，做到预算安排与项目进度、支出需求同步衔接。健全资金使用动态监控机制，加强日常调度、分析研判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确保预算执行率稳步提升。完善项目前期论证、招标采购、施工建设与资金拨付的联动机制，杜绝“钱等项目、钱等进度”，不断提高资金使用规范性、均衡性和效益性。

（二）优化绩效目标设置，提升绩效管理科学化水平

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目标，科学设置成本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等指标，提高绩效指标的精准性、可操作性、可考核性。将人居环境改善成效、群众满意度、长效管护成效等核心效益指标纳入精准量化管理，建立绩效目标动态调整机制。加强绩效运行监控，定期开展绩效跟踪评估，及时发现问题、整改提升，以高质量绩效管理推动项目高质量建设。

（三）健全后期管护机制，保障项目长期发挥效益

建立健全项目后期管护、维修养护、运营管理长效机制，明确管护主体、管护责任、管护标准、管护经费。加强道路设施、排水设施、硬化路面、涝池等设施设备常态化管护，定期开展检修维护、安全排查，确保项目资产完好、高效运行。将后期管护纳入项目绩效考核重要内容，建立常态化督查检查机制，确保项目建成一处、管好一处、见效一处。

（四）完善联农带农机制，提升项目带动增收效益

创新完善紧密型利益联结机制，推广“政府+村集体+农户”模式，拓展就业带动、技术培训、长效增收等多元带动方式。重点加强对农户、脱贫户、监测户的精准对接、精准服务、精准带动，全方位提升项目辐射带动能力。建立联农带农成效动态监测机制，持续提升项目助农增收、人居环境改善实效，推动乡村全面振兴。

宁县中村镇人民政府

2026 年 4 月 12 日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中村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						
主管部门	宁县农业农村局			实施单位	宁县中村镇人民政府		
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（%）	得分
项目资金（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：	0	2744700	1976000	10	71.99	7.19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2744700	1976000	-	71.99	7.19
	上年结转资金		0	0	-	0	0
	其他资金		0	0	-	0	0
未完成原因分析	项目已实施完成，但未完成决算，导致资金未完全支付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完成新堡村、平定村、中村村修建道路护坡880立方米、公共区域硬化3881平方米、新修排水渠447米，维修涝池3座；中村村实施人行道硬化8660平方米、公共区域硬化324平方米、铺设路缘石1950米、进户路硬化120平方米。有效改善乡村人居环境，提升群众生活品质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。			完成新堡村、平定村、中村村修建道路护坡880立方米、公共区域硬化3881平方米、新修排水渠447米，维修涝池3座；中村村实施人行道硬化8660平方米、公共区域硬化324平方米、铺设路缘石1950米、进户路硬化120平方米。有效改善乡村人居环境，提升群众生活品质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。			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单位	完成率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绩效指标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数	<=274.47万元	197.6	20	万元	100.00%	20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公共区域硬化	>=11054平方米	11054	4.44	平方米	100.00%	4.44	
			铺设路缘石	>=1950米	1950	4.44	米	100.00%	4.44	
			维修涝池	=3座	3	4.44	座	100.00%	4.44	
			新修排水渠	>=447米	447	4.44	米	100.00%	4.44	
			修建道路护坡	>=880立方米	880	4.44	立方米	100.00%	4.44	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=100%	100	4.44	%	100.00%	4.44	
			项目资金使用合规率	=100%	100	4.44	%	100.00%	4.44	
		时效指标	年度建设项目完成率	>=80%	80	4.44	%	100.00%	4.44	
			年度资金拨付及时率	>=80%	80	4.48	%	100.00%	4.48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	改善	100%-80%(含)	20		100%	18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>=90%	90	10	%	100.00%	10	
总分						100			95.2	